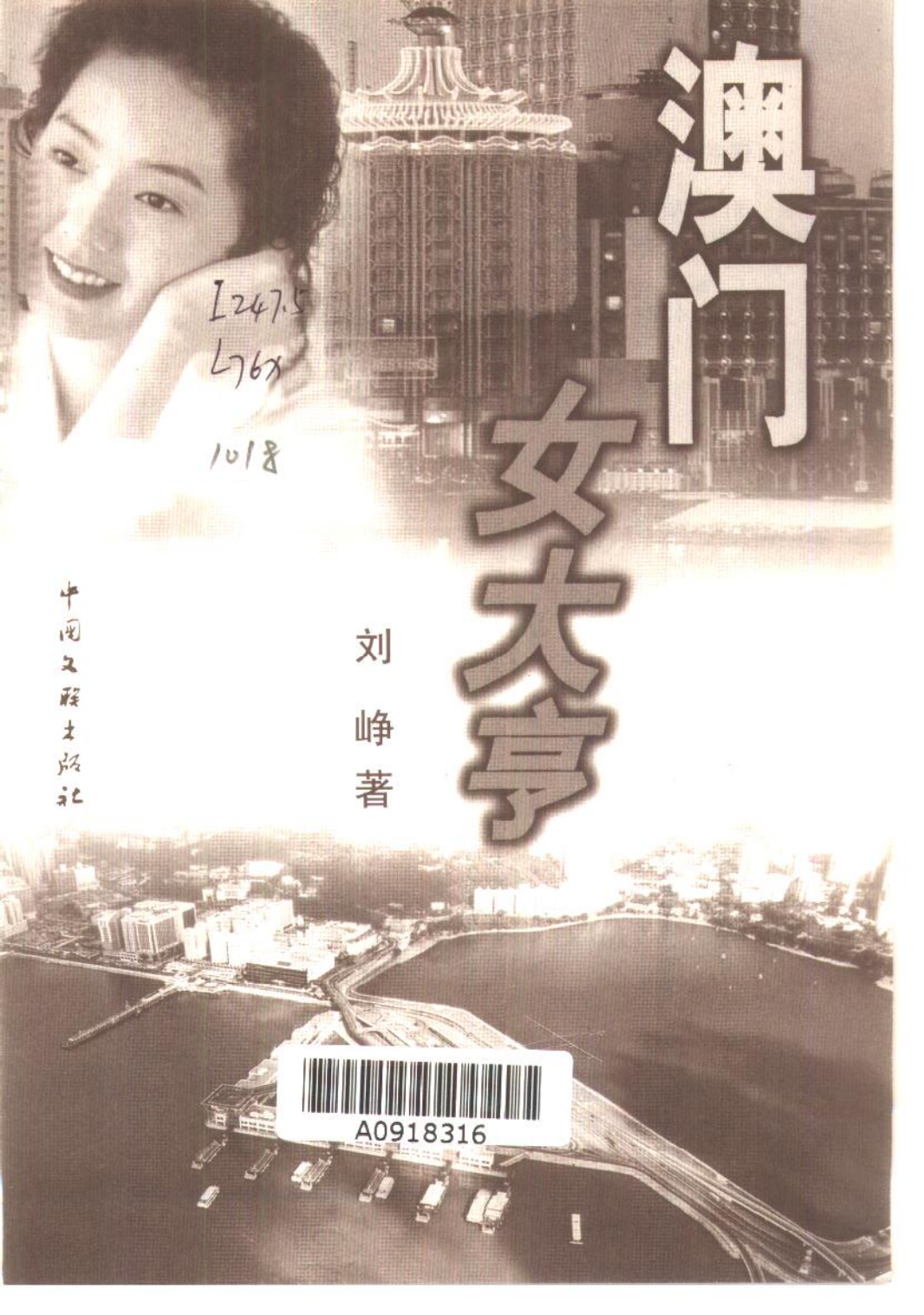




澳门

女大亨

刘
峥
著



澳门

女大亨

刘峥 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I247.5

L76X

1018



A0918316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澳门女大亨/刘峥著. - 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00. 1

ISBN 7-5059-3520-8

I. 澳… II. 刘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1999)第71881号

书 名	澳门女大亨
作 者	刘 峥
出 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 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
地 址	农展馆南里10号(100026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王 军
责任印制	胡元义
印 刷	河北雄县胶印厂
开 本	850×1168 1/32
字 数	344千字
印 张	14.25
插 页	2 页
版 次	2000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7-5059-3520-8/I·2687
定 价	22.00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

1

澳门，这颗闪耀在太平洋之滨的璀璨明珠，几百年来，一直为世人所瞩目。它华洋杂处，今古并存，气候宜人，花木繁茂，风光秀美，俨然一座大花园；它楼厦耸峙，商贾云集，物欲横流，博彩驰名，素有“东方蒙地卡罗”之称。

一天，在繁华的十月初五街上，突然出现一位风尘仆仆的小姐，她像一只不和谐的音符，踌躇在这支城市交响曲的琴弦之上。

她二十出头，穿装朴实，体态苗条，白皙、蛋形的脸庞上，恰切地镶嵌着玲珑好看的五官，惟独那双阴郁的大眼睛给人一种疲惫和迷惘的感觉。

她在一家食品店前足足站了十分钟之久，最后掏出仅有的一枚硬币买了一只面包，她已经顾不得什么，接过面包就咬，蓦地，一只黑手一闪，那面包便被抢掠而去！

“呃！”她举目一望，只见一个半大孩子闪电般消逝了，惟有他脑后的那根炮捻似的小辫还深深烙印在她的眼底。

“哎，真真是阎王爷不嫌鬼瘦，没成想，天堂里也有要饭花子！”她怨天尤人地自语着步出食品店，拖着沉重的双腿，漫无目的地从一条街走向另一条街。天渐渐黯淡下来，街灯亮了，亮如白昼，尤其那些光怪陆离的广告牌，简直令她眼花缭乱。这些对于她这个异乡之客来说，只能引起她的惆怅和烦

恼，迫在眉睫的事是必须尽快充实一下自己饥肠辘辘的肚子，她太饿了，已经五十个小时粒米未进了。

她明显感到两条腿的酸软与战栗，一种本能的下意识，迫使她不得不在一只垃圾箱前驻足，她用惶恐的目光向四周扫了又扫，最终落在了那块烂西瓜上，这是盆似的半个，抛掷的时间似乎并不长，那红艳艳的沙瓤和眸子般的瓜籽，分明散发出阵阵诱人的清凉和甜蜜。她垂涎欲滴了，再次逡巡四周，行人寥寥，没有人注意她的存在；她心跳加快，欲望陡涨，弯腰捧起那半个西瓜。

“小姐，不能吃！”

听到这炸雷似的喊声，她把伸出的脖颈收回，转脸一瞅，竟然是抢她面包的那个小男孩！

她不理他，伸头张口正要去啃，小男孩急了，扬起手掌“嘭”地一声将西瓜打落，地上顿时一片血红。

“你干什么？”她怒目圆睁。

“我不想让你生病！”说着他从怀里掏出两只面包和一根香肠。

她再也按捺不住了，抓过来一个面包就吃。眨眼工夫便吃了进去，他又将另一个面包和香肠递给她。

她咬了一口，突然停住了，她被噎住了，脖子伸着，两眼是泪。

“你等等，我去给你弄点喝的！”五分钟后他端来一碗温开水，再瞧她，已经将面包和香肠全部吃光了！

天下雨了，他俩躲在一株街树下。

“大姐，你是内地来的吧？”

“嗯，你呢？”

“我？可能是从石头缝儿里出来的吧，从记事起就在这街上混，人家都叫我小可怜。大姐，你叫啥？”

“我叫梅如花，是来寻姑妈的，她嫁人去外国定居了。”

“梅如花，你的名字真好听。我想一定是你爸你妈给你起的，他们一定特别喜欢你！”

雨渐大，茂密的树叶承受不了雨水的负荷开始往下倾泻。

梅大姐你等等。”说着他箭步如飞地窜进雨帘，眨眼消失了。

梅如花感到有些凉意，条件反射地抱紧臂膀。雨哗哗地下着，平坦的马路上，好像开了锅冒起无数个小泡泡。来往的汽车仿佛全变成了洒水车，不断地猛烈地向两旁斜射着，犹如一道道密密的枪林。

小可怜回来了，他头戴一顶大草帽，身披一块油污斑斑的旧帆布，腋窝夹着一把大红纸伞。

“给姐，快拿住！”他“嘭”地将伞打开递给她。两人便义无反顾地冲进雨中。

雨似乎更大了，沉重的雨点打在纸伞上，有如擂鼓一般，真有点惊心动魄。脚下的水争先恐后地流淌着仿佛去赴一个什么重要的会议。他俩弓着身子不顾一切地往前跑，跑过两条街，来到一个建筑工地，高高的脚手架巍然挺立，一座座砖瓦的山岗袒露着胸怀接受着天雨的洗礼，一道道纵横的壕沟已被混浊的水灌满。往日喧嚣的工地，顿时被大自然的渲泄所代替，苍茫的暮色又为它的沉寂增添了几分恐怖。

小可怜终于在一片粗大的横七竖八的水泥管道前站定了。

“梅大姐，这就是我常住的水泥洋房，既安全又暖和，天上就是下石头也不怕！你住这个，我住东边那个，有啥事你叫我！”

梅如花合上伞钻进水泥管，里面的空间的确不小，除了一张凉席还有半截褥单，她猜想这是小可怜故意把他的住处让给了她。

她脱去鞋袜，将脚伸出管道让雨冲洗一下，然后又脱去湿漉漉的外衣，盖上褥单便躺下了。

雨，滂沱大雨，铺天盖地没完没了地下着；风，扭曲着，摇撼着，吼叫着在向暴雨呐喊助威；雷鸣挟着闪电，闪电带着雷鸣，叱叱咤咤，你呼我应地向风雨挑战。整个天空仿佛在进行一场宇宙大战！

然而，这一切对梅如花来说，不过是一阵阵铿锵的锣鼓尔。她太疲惫了，躺在那儿像滩泥，眨眼工夫便酣然入梦了，她迅速进入梦幻的世界，她梦见找到了姑母，但是她却不认她，她作揖磕头，好话说了千千万，她依然把她轰了出来，无路可走，她又回到了那个地狱般的家，那个变态丈夫，像只饿狼变本加厉地折磨她，摧残她，疯狂地向她施虐，板子、皮带、烟头、蜡烛，是他惯用的施暴工具，然而今天，他却更加残暴，他一边追问她这些天上哪儿去卖了，一边拿起啤酒瓶向她最隐秘的部位戳，她惨叫着醒来，吓出了一身冷汗，她下意识地触摸一下水管壁，长嘘一口气，又合上了眼睛。

然而，此时她说啥也睡不着了，听听外面的雨小了，雷声也远了，好像家乡推磨的隆隆声。她想，不知小可怜睡得怎样，他把床铺让出来一定睡得不好。看来这个小男孩本质不坏，多亏他，不然不知自己将流落在何方？她又想到明天，想到必须尽快找个活干，先解决吃住再说……想着想着她便又朦胧了过去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一声炸雷把她惊醒，她不禁将身子团得更紧。恍惚间，一道电光映照在她半裸的躯体上，她以为是闪电，没有去理它。

“咦，好白的大腿！哦，脸蛋也不错，这回可该老子过过瘾了！”

梅如花惊恐地睁开眼，借着电光看见一个光膀子的年轻男

人正蹲在水泥管道口向她窥望。

“漂亮妞你不用怕，我会使你满意的！”他边解皮带边往水泥管里钻。

梅如花明白即将发生什么，忙扯着嗓门大叫：“有流氓！有流氓！”

“哈哈你叫吧，就是喊破嗓子这里也不会有人的！”说着他已逼到她的身前，并伸手去抓她，她仿佛一只小刺猬尽量把身子团起来，并向水管的另一端退。

终于他捉住了她的一只脚踝。她惊叫，“小可怜，快救命！”

听到叫小可怜那流氓分明为之一震，迟疑了一会儿，见无动静，便又肆无忌惮起来，鼓荡的欲望已经完全地统治了他，他这只发情的畜牲已经很久没有碰女人啦，到口的雏鸽绝不能让它飞掉！他用力一拉，再一扑，便伏在了她的肉体之上。她拼命地挣扎，拼命地反抗，不停地叫着小可怜的名字。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，一个黑影一闪，随即是一声哀鸣，那流氓倏地全身酥软了。

梅如花把他推至一边，定睛一瞅是小可怜，他用砖头将流氓砸昏厥了。

“梅大姐你没事吧？”

“没事。”她惊魂未定地摇摇头。

“走，赶快走，他醒来就糟了！”

她忙穿上湿衣服跟他往前跑，雨，不知何时已经停歇了。但路却十分泥泞，深一脚浅一脚，二人的鞋全被粘掉了，索性光着脚往前跑。

“姐，你冷了吧，走，我给你找一个暖和地方！”

梅如花吃惊地发现，眼前这个小男孩对这里的一切，是那么了解，那么熟悉，跟着他，什么困难也会化为乌有！

雨过天晴，澳门的马路和楼宇经过雨水的洗刷后，焕然一新，往日燥热混浊的空气也变得明净清爽了许多。

梅如花攥着小可怜给她的一元钱，开始了寻找工作的奔波，她去过头，到过工厂，那里都不需要女人，而需要女人的所在如青楼、按摩厅、夜总会等她又不愿去。转瞬，到了中午，她又渴又饿，在一个卖小吃的摊位前站了下来，她问了价钱便要了一碗阳春面，吃完后她又要了半碗白汤，卖面的老人看她可怜就和她搭讪，当听她说要找活干时欣喜地告诉她，他租赁的那家房东想找一个保姆，梅如花颇感兴趣，记下地址立刻前往。她费了好大劲儿才找到草堆街 100 号。房东五十来岁，穿的油光水滑，一双耗子眼色迷迷地上下打量梅如花足足有五分钟。然后拉起她的手看来看去说，我是要保姆，但有两条，一是先看手相，克男人的我不要，二是我屋里只有一张床，各睡一头，保证互不侵犯！

梅如花吓坏了，挣脱手说了声：“我做不了！”匆匆逃了出来。

她大步流星地一个劲往前走，生怕那个老色鬼追了出来，她越想越生气，没料想在家受摧残，到这里依然被欺侮，心一酸，不禁滚出两滴热泪来，她竭力控制住自己的软弱，默默叮嘱自己，别流泪，别流泪！

她一口气窜过两条街，来到一条繁华的大街，街上热闹非凡，汽车、黄包车、电车，不断地滚来，又不断的滚去，汹涌涌涌的人流，黄色、白色、棕色、黑色，各形各色的人种，熙熙攘攘，这些人仿佛都很富有也很愉快，惟独自己落魄流浪。“天无绝人之路”，难道我梅如花会在这饿死吗？她不相信！经过观察她注意到，在这林林总总的店铺中，最受人们青睐的当数饭店、酒吧，她断定那里一定有自己的位置，于是她便一家一家地问，当她走到第 28 家酒吧门前时，眼前一亮，本店招

收服务生若干，有意者请进店面谈。

她迟疑了好一会儿，还是进去了，一位吧女把她领到经理室门前，她犹豫半天才敲响门，开门一瞅见老板台后端坐着一位四十来岁的男人，身后一位小姐正在为他按摩。梅如花看后一皱眉，正欲转身，却被老板叫住了。

“你是来应聘的吧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啊，脸蛋不错，多大了，结婚没有？”

“二十三，未婚。”

“有保人吗？”

梅如花摇摇头。

“那好，管吃管住工钱减半，你愿意吗？”

“愿意。”

“卿卿，去，给这位小姐取套工装，嗯，忘问你了，你叫啥名字？”

“我叫梅如花。”

“记住，今天是三月八日，是你进店的日子，去吧，一切由这位卿卿小姐为你安排！”

梅如花原以为作吧女，不过是端端盘子，擦擦桌子，临走时向客人道声再见而已，谁知道并不！这天就碰上两位棘手客，当梅如花给他们斟酒时，其中一个胖点的就故意碰了她的胳膊一下，酒，顿时洒了出来。那人并没发怒，而是趁势将她揽进怀里：“小姐，陪哥们喝一杯！”

梅如花羞臊难当，忙站起说：“对不起，我不会喝！”

另一个瘦点的男人，伸手在她的大腿上摸了一把儿，端起酒就要往她嘴里灌，并扬言：“喝一杯，老子赏十元！”

老板见状走过去拱手说：“请原谅，先生，她是新手，粗手笨脚的，要不我再给二位找一个！”说着使眼色让梅如花快

走。她连忙跑向后堂。

下班后老板将梅如花招进他的办公室，一进屋她就瞥见茶几上放着一瓶白兰地和两只酒杯。

“程老板，你找我……”

“你先坐下！”

她小心翼翼地坐下，老板也在她的一侧坐下：“把酒斟上！”

“对不起，上午我……”她想解释。

“少废话，来，把这杯酒给我喝了！”

“我……我……我不会喝酒！”

“不会喝也得喝，它又不是毒药，谁天生就会？你看我！”说着他一饮而尽。

“我要是不喝呢？你是不是马上炒我鱿鱼？！”

“既然你到我店里就得听我的！再说了，这是为你好，你来这儿不想挣钱糊口吗？那就得入乡随俗，就得适应这个环境，况且，这也不是让你怎么样，话又说回来，即使怎么样又有什么，女人嘛，就应该发挥女人的长处！”

“难道我喝了这杯酒就行了？”

“不，喝三杯，然后读读这本书”，他将一本《酒店服务生必读》递给她。

她接过书瞅瞅，恍然全明白了，显然老板这是在武装训练自己，他并没有存心不良，然而她仍不愿意服从。“我在后面干刷碗洗碟等杂活不行吗，少给我点工资也行。”

“不行，我招你来就是做前台工作的，不瞒你说，你的自然条件不错，我对你抱有很大希望。闲话少说，快把酒干了！”

梅如花把目光盯牢那只装满暗红色液体的酒杯，心想，它总不会比孩提时喝过的汤药更苦涩吧？于是毅然端起，并接连喝了三杯！

“好，好，就这样！一遭生，两遭熟，三遭永远不打怵！哈哈！”

深夜，梅如花在她的带领下走进宿舍。这大概是最简陋的房舍了，与其说是房子，不如说是鸽子窝，一间7.5平方米的木板屋内，摆放着三张上下木板床，再有就是一张旧木桌，一条长条凳，这就是屋内的全部家具。

尽管如此，梅如花还是心满意足的，她总算有了归宿，只要站稳脚跟，再往前走就有希望了，她坚信自己并不笨，别人能干的自己也能，而且能干好！她忽然想起“千条江河归大海”这句话，是啊，自己不也是条小河么？一旦入海，不也成了海的一部分？想到这，她的信念更坚定了。

“三个女人一台戏”，尽管她们的生活比较清贫，工作负荷超出常人，但她们到了一起还是有说有笑的。

今晚又是卿卿第一个开腔：“梅姐，程老板夸你进步快呢，还说你是块好材料。”

“哎，凑合着干吧，啥料不料的，咱这号的还能出人头地！”梅如花不以为然。

“梅姐，你准行，我有个老乡在这打工不到三年就发了！”梁晓玉附和说：“她是做啥工作的？”梅如花似感兴趣。

“她干的多了，做过吧女，坐过台，当过秘书，摆过摊，做过小买卖，开过书屋、美发店等等。”

“她一定生得漂亮吧？”卿卿兴趣盎然。

“她生得白白细细的，脸型有点像《红楼梦》中的林黛玉，眼睛就像梅姐的，又大又水灵。”梁晓玉兴致勃勃。

“人家说女人只要漂亮，啥都会有，我看一点不假！”卿卿感慨。

“可是真正漂亮的又有多少？我看最可靠的还是积极肯干，但光给老板干不行，必须想办法为自己干。”梅如花发表高见。

“梅姐，你说的真对，有的老板越有钱越抠，你就是给他挣座金山，他也舍不得给你多少！”

“嗯，卿卿你说咱们的老板怎么样？”梅如花问。

“他这个人，怎么说呢，有时好有时歹，一句话很难捉摸！”

“天下乌鸦一般黑，老板就是老板，也许咱当了老板也是这个德性！”梁晓玉一言以蔽之。

星光夜总会里一派歌舞升平、纸醉金迷的景象。“夜总会”这个来自西方的供有钱人夜间吃喝玩乐的场所，对普通劳动者来说是一个既奢侈又淫乱的可望不可即的地方。

顾名思义，“总会”即包罗万象的意思，里面有歌厅、舞厅、餐厅、游戏厅，甚至还有烟馆、妓馆、咖啡馆等等五花八门，应有尽有。

星光夜总会是一位葡萄牙富商开的，也是澳门最恢宏最堂皇的一座。每至夜晚，那些忙碌一天的，各色有钱有势有闲者，便驾着轿车，携着夫人、情人，风风火火地来了，当然其中也有鱼目混珠者，诸如流氓、阿飞、杀手、密探、掳客、骗子之类，今晚就有一个，他的名字叫江倚山，此人可谓金玉其外，败絮其中。他二十四五岁，高高的个儿，身板挺直，鼻直口方，两眼虽小仍不失有神。他是一个地地道道、本乡本土的流氓，擅长偷窃，尤喜玩女人。曾因流氓强奸罪入狱四年，出来后恶性不改，屡屡作案。

近些时候，他突发奇想，想尝尝做男妓的滋味，年龄老少不管，只要有钱就行。经过观察他把丘比特的箭镞瞄准了富婆陈艳娇。她四十多岁，人虽老珠未黄，丰富的营养和滋润的化妆品使她年轻了十岁以上，然而她并不幸福，她的丈夫在香港早已移情别恋，惟一的女儿也到美国去镀金了，偌大一幢别墅，除了佣人就剩她和一只小狗了。

自古深宫多寂寞，富有和无所事事，更增加了她的寂寞和难耐，尤其在夜间，她一觉醒来，面对空洞洞黑黢黢的天花板，她空落的心犹如一座荒冢孤坟，她常想自己的好日子已经不多，再不及时行乐，这一辈子就没机会了，丈夫苏茂财可以三妻四妾，拈花惹草，我陈艳娇难道就不可以再找男人么？于是她开始想象要找一个什么样的男人，最好是一个年轻力壮的穷光棍，表面是她的保镖，暗地里是她的情人。每想到这，一阵骚乱的思潮便会在她的胸中激荡，并迅疾流遍她的全身，令她干渴，令她烦躁，令她心猿意马。这种躁动愈演愈烈，渐渐从黑夜蔓延至白天，大有崩溃之势。

江倚山从富婆顾盼、渴望的眼神里，窥探出她的内心世界，他跟踪她已有四天了。今晚他穿得特讲究，西装革履一色名牌，偏分的头发梳抹得油光光的，身上还洒了花露水。

富婆陈艳娇一如既往，浓妆艳抹，珠光宝气，雍容华贵。此时，她正坐在舞厅的一隅。显然她在等待男人的邀请，十分钟过去了，她依旧孑然一身！不难理解，男人都有一个共同的心愿——寻找年轻貌美的舞伴，有谁愿意搂一个半老徐娘呢？

对于这一点富婆当然似有觉察，所以她一直装作自己有舞伴，时时把头转向舞厅门首。

这一切自然没有逃过江倚山的眼睛，但他并不立即为富婆解脱困扰，他要尽量扫扫她的威风消消她的自尊，大约又过十分钟，契机终于来了，因为富婆分明向他这边顾盼三次，有一次还向他甜甜地一笑哩。他决计出击。

“小姐，请你跳个舞！”他彬彬有礼地向她哈腰伸臂。

她喜形于色地站起来脱口说：“我可跳不好呀！”

“没关系，我也好久没跳了！”说着他们进了舞池。

“小姐，你跳的不错吗？”

“你咋不说，那是你带得好！”

江倚山比她高一头，她踮起脚也只能达到他的鼻尖。

江倚山右手揽住她婀娜的腰肢，左手捏住她柔柔的掌心，加上腿部和肚腹的接触，他的性意识很快便蠢蠢欲动了。男人，特别是年轻力壮的男人，他们的欲念往往是一触即发的，此刻的江倚山哪有心思跳舞，他满脑子想的就是尽快征服她，得到她，吞掉她！

一支快三步舞曲开始了，他把浑身的邪念全通过两腿发泄出来，疯狂地旋转，旋转、旋转……她吃不消了，起初只是吃吃的笑，继而紧紧地贴在了他的怀里，大有钻进他的体内之势。

“你没有事吧？”他扶她回到原来座位问。

“我怕转，一转就晕，可有时又想，你说怪不？”

“这好办，以后我带你多转转就好了！”他以老朋友的口吻。

“噢，真热！”她边用手帕扇着边说。

“是太闷，走，外面凉快凉快去！”他暗自欣喜。

他们并肩步出舞厅直奔夜总会大门外。这里依然是灯光灿烂，霓虹闪烁。他们从台阶上款款走下来，沉浸在一阵阵习习夜风之中，顿觉神清气爽，舒适异常。

莎士比亚说，情人们和疯子们都富于纷乱的思想 and 成形的幻觉，他们所理会到的永远不是冷静的理智所能充分了解的。

江倚山和富婆的理智此刻完全被邪恶的性幻觉所控制，两人鬼使神差地钻进了她的豪华汽车，进车后便如火如荼地抱在了一起。

半个小时后，他们便双双走进富婆的别墅，俨然一对热恋的情人。

富婆的别墅位于海盗湾附近，面海依山，环境清幽，花园、车房、游泳池，应有尽有，是江倚山可望而不可即的贵族

乐园。

走进客厅江倚山惊惧地问：“怎么这么清静？”其实他是想问她家还有何人。她当然理解。“我丈夫在香港，我女儿在美国，这里只住我一个。”

江倚山心花怒放，他的梦想终于实现了，天底下上哪儿去寻这么美的差使，白吃白喝白住，还有女人陪着，尽管她稍微老点，但还很够味儿。高兴之余他陡地将她抱起，在厅里旋转起来。不知怎的，这次她非但没有恐惧还产生一种少有的快感，不由得从心底发出一阵狂浪的笑声，这笑声冲出厅堂在如墨的夜幕中飘荡，使得空旷寂寥的别墅又有了些许生气。

蓝天白云，碧海黄沙，海滨浴场沙滩上横躺竖卧着身穿各色泳装的男女，远远望去恰似无数只海鸟，又仿佛一片彩色的贝壳，花红柳绿斑斓好看。

小可怜刚从海里嬉戏出来，就被一只大手掐住了脖颈，他不能回头，从声音听出是那个流氓江倚山。

“你小子说实话，那晚是不是你打了我一棒子？”

“大丈夫敢作敢当，是我！”

“我哪点对不起你，你竟向我下毒手？”

“我不那样做，你就把我姐姐糟蹋了，要是你也会那样做的！”

“胡扯，我咋没听说你有个姐姐！”

“你没听说的多了，你听说我有个百万富翁的爸爸吗？你听说葡萄牙女王来澳门了吗？”他狡辩。

“少罗嗦，你破坏我的好事，我就得让你付出代价！”说完对小可怜就是一顿拳打脚踢，小可怜强忍着一声没叫。

“好小子算你有种，走，哥们请你喝一杯！”他打一巴掌又给他一个甜枣。

“你少来这一套!”小可怜怒气未消。

“好了,咱们扯平了!”说着他推着小可怜上了汽车。

小可怜见他衣冠楚楚又有了豪华跑车,心里纳闷,正想弄个究竟。

少顷,他们进了一家酒吧。江倚山把鼓囊囊的钱包往桌上一撂说,小子喜欢吃啥,你只管点,老子有的是钱。小可怜盛情难却点了一个炸牛排,点了一个咖喱蟹。江倚山又点两个菜要了一瓶威士忌,一瓶黑啤酒。两个人便吃喝起来。

小可怜很想知道他突然暴富的原因,张了几次口未说出。江倚山喝过几杯威士忌,话匣子倏然打开,“你小子不要以为我这钱不干净,我已经金盆洗手。告诉你,我遇到财神奶奶了,她富的像个聚宝盆,她叫陈艳娇,是富豪公司的大老板。她不但有钱而且漂亮,你不懂,越有钱的女人越需要男人,她一眼便看上了我,你说这是不是天意?”

小可怜是个超前懂事的孩子,他不难听出他之所以突然发迹是因为巴结上了一个富婆。在诸多概念中,他早对“男妓”这个词汇有所了解,像妓女一样,那是最可耻的职业。

“怎么你当了男妓?”他未加思索地说。

“放屁,那叫情夫!你不懂,这在外国是一种时髦,连总统夫人都有。”稍停他又说:“嗯,对了,有个好差使你干不干?”

“什么好差使?总不是也叫我侍候女人吧?”“走,一会儿你就知道了!”说完他付了款,拉住小可怜又上了他的跑车。

车开得风驰电掣一般,对小可怜来说这还是大姑娘上轿头一次。他感到新鲜而又刺激,两旁的楼房和景物都闪电般向后退去,嗖嗖的凉风吹在他头上脸上,既舒爽又惬意,他想,还是富人的生活有意思,有朝一日自己也要驾驶汽车,自己的,最豪华的!